

2018 年浙江省农民工监测调查报告

魏永利

2018 年浙江农民工总量达 1367 万人，以本地就业农民工为主，新生代农民工的比重在不断上升，农民工收入稳步提升，社会保障参保率高

农民工①监测调查（通常称“输出地农民工监测调查”）通过定期收集本省范围内农民工相关信息，准确反映其数量、流向、结构、就业、收支、生活、社会保障及创业等情况，从宏观上把握农民工发展变化等情况，为制定科学的农民工政策、加强和改善农民工工作提供科学依据。国家统计局浙江调查总队 2018 年农民工监测调查②数据显示，浙江省农民工总量达 1367 万人，以本地就业农民工为主，新生代农民工（1980 年及以后出生的农民工）的比重在不断上升。农民工从事行业以第二产业为主，第三产业占比不断增加。农民工收入稳步提升，社会保障参保率高。外出农民工外出地区仍以省内为主，外出就业农民工的权益保障有待进一步提升。

2018 年浙江农民工规模

根据国家统计局浙江调查总队 2018 年农民工监测调查数据推算，2018 年浙江农民工数量为 1367 万人，比 2017 年减少 20 万人，减少 1.4%。其中本地就业农民工 856 万人，较上年减少 5 万人，减少 0.6%；外出就业农民工 511 万人，较上年减少 15 万人，减少 2.7%（详见表 1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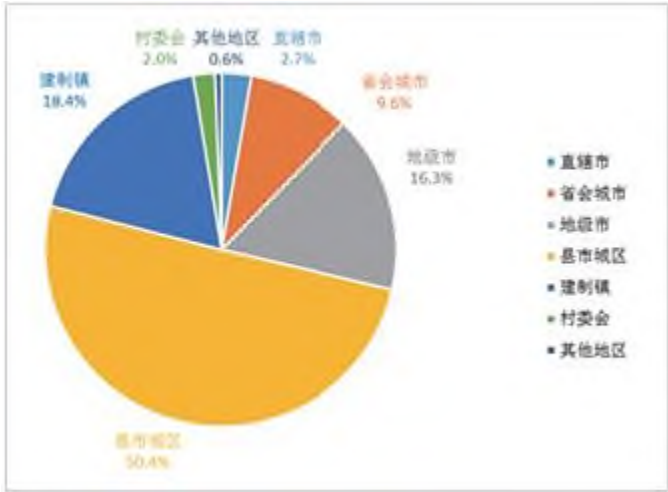
浙江农民工以本地农民工为主，就业以务工为主。监测显示，浙江农民工有 856 万人在本乡镇范围内就业，占农民工总数的 62.6%，比 2017 年提高 0.5 个百分点。其中乡镇内非农务工有 677 万人，占比为 49.5%；乡镇范围内非农自营的有 179 万人，占比为 13.1%。外出就业农民工中 91.5% 的人选择在省内工作，其中在乡外县内就业的占比为 58.5%，县外省内的为 33.0%。省外就业的农民工以东部地区就业为主，占省外就业农民工的 62.9%，中部和西部地区的占比分别为 17.5% 和 9.7%，另有 9.9% 的省外就业农民工在东北地区、港澳台及国外就业。

从外出地区类型看，超半数的外出就业农民工到县市城区工作，占比为 50.4%，其次是到建制镇工作，占比为 18.4%，再次是到地级市工作，占比为 16.3%，在省会和直辖市就业的占比为 12.3%（详见图 1）。

表 1 2018 年浙江农民工构成（万人、%）

指标名称	2018年		2017年		增减幅 (%)	占比增减 (百分点)
	数量	占比	数量	占比		
农民工总量	1367.3	100.0	1386.9	100.0	-1.4	—
外出农民工	511.1	37.4	525.5	37.9	-2.7	-0.5
住户中外出农民工	306.2	22.4	248.7	17.9	23.1	4.5
外出务工	267.0	19.5	221.7	16.0	20.4	3.5
外出自营	39.2	2.9	27.0	1.9	45.4	1.0
举家外出	204.9	15.0	276.8	20.0	-26.0	-5.0
本地农民工	856.3	62.6	861.4	62.1	-0.6	0.5
本地非农务工	677.2	49.5	656.4	47.3	3.2	2.2
本地非农自营	179.1	13.1	205.0	14.8	-12.6	-1.7

图 1 2018 年外出就业农民工就业地区类型占比



2018 年浙江农民工基本情况

新生代农民工比重继续上升。农民工中男性占比为 58.4%，女性为 41.6%。分年龄段看，农民工主要集中在 41-50 岁和 51-60 岁年龄段，占比分别为 27.9%和 24.4%。新生代农民工占比为 32.5%，比 2017 年提高 2.7 个百分点。随着第一代农民工逐步退出劳动岗位，新生代农民工的比重在不断上升。

农民工文化水平以初中为主，但占比下降。调查数据显示，农民工的文化水平以初中为主，占比为 43.3%，比 2017 年下降 3.4 个百分点，初中及以下文化程度的农民工占到 65.7%，比 2017 年下降 2.2 个百分点；大专及以上文化程度的占比为 15.8%，比上年提高 1.8 个百分点（详见表 2）。说明农民工的受教育程度总体上在慢慢提高，但是仍有 2.0%的农民工未上过学。

农民工医疗和养老保险参保率较高。98.3%的农民工享有医疗保险。调查数据显示，截至 2018 年年底，浙江农民工参加医疗保险的比例为 98.3%，其中 63.5%的农民工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或（城镇）居民基本医疗保险；33.8%的农民工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；0.4%的农民工参加商业医疗保险；仅有 1.7%的农民工没有参加任何医疗保险。调查数据显示，截至 2018 年年末，浙江没有参加任何养老保险的农民工占 18.0%，参加养老保险的占 82.0%。其中 23.9%的农民工参加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；42.6%的农民工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；13.5%的农民工参加（城镇）居民社会养老保险；0.9%的农民工参加商业养老保

险。

表 2 2018 年浙江农民工受教育程度（%）

受教育程度	2018 年占比	2017 年占比	占比增减(百分点)
未上过学	20	20	00
小学	204	192	12
初中	433	467	-34
高中	185	181	04
大学专科	109	94	15
大学本科	48	44	04
研究生	01	02	-01

2018 年浙江农民工就业行业分布

从农民工就业产业结构看，浙江农民工全年从事行业以第二产业为主，占比为 54.2%，比 2017 年下降 1.7 个百分点；其次是第三产业，占比为 45.5%，比 2017 年提高 1.6 个百分点；从事第一产业的占比仅为 0.3%，比 2017 年提高 0.1 个百分点。

从农民工就业行业看，最主要的六大行业是制造业占 41.6%，批发和零售业占 13.5%，建筑业占 11.0%，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占 10.5%，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占 4.4%，住宿和餐饮业占 4.0%。这些行业一般都具有技术要求不高、门槛相对较低、人员需求较大的特点，农民工便于就业和流动，六大行业共吸纳了 85.0%的农民工。

2018 年浙江农民工就业时间和收入状况

调查数据显示，2018 年浙江农民工平均从业时间为 10.4 个月，比 2017 年减少 0.1 个月；月均非农就业收入为 5385 元，比 2017 年增加 513 元，增幅 10.5%。受性别、行业、就业地点及类型等因素影响，收入水平存在明显差异。

农民工从业时间略有变化。从全年工作时间看，2018 年农民工平均从业时间为 10.4 个月。其中本地非农自营就业的平均劳动时间为 10.3 个月，比上年减少 0.3 个月；本地非农务工的平均劳动时间为 10.4 个月，与上年持平；外出务工的平均劳动时间为 10.4 个月，比上年减少 0.2；外出自营就业的平均时间为 10.2 个月，比上年减少 0.3 个月。

农民工收入层次在不断提升。从收入层次看，非农月均收入主要集中在 2000-5000 元这一区间段，占到 52.9%，比 2017 年下降 6.1 个百分点，2000 元以下的占比为 8.0%，比 2017 年上升 0.5 个百分点，5000 元以上的占比为 39.1%，比 2017 年提高 5.6 个百分点。农民工收入层次在不断提升。一方面是由于最低工资标准在不断提高；另一方面，人口红利在消失，劳动力成本在不断上升，从而促进农民工工资的上涨。

男女农民工收入差距明显，但收入比有所缩小。从性别看，2018 年男性农民工月均非农收入为 6132 元，女性农民工月均非农收入为 4322 元，两者相差 1810 元，与 2017 年相差 1943 元相比，差距有所缩小。2018 年男女农民工月均非农收入比是 1.42：1，比 2017 年的月均非农就业收入比缩小了 0.1。

文化程度直接影响收入高低。从文化程度看，文化程度为不识字、小学、初中、高中、大专、本科和研究生的农民工月均非农收入分别为 3050 元、4014 元、5710 元、5836 元、5951 元、5904 元、7706 元，总体上文化程度越高收入也越高。

相同就业类型的农民工外出就业收入高于本地就业。从就业类别看，2018 年农民工中，外出自营农民工月收入最高为 11002 元，比 2017 年增长 13.6%；本地非农自营农民工月收入为 8383 元，增幅为 21.0%，增长最快；外出务工农民工的月均收入为 5384 元，比 2017 年增长 9.2%；本地非农务工农民工的月均收入为 4228 元，增幅为 5.5%，不管自营还是务工，外出农民工的收入都高于本地就业农民工。

不同行业农民工收入差距较大。分行业看，月均非农收入最高的行业仍然是建筑业，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为第二位。从农民工主要从事的六大行业看，月均非农收入水平由高到低分别是建筑业 6672 元，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 6602 元，批发和零售业 6021 元，制造业 5247 元，住宿和餐饮业 4964 元，居民服务、维修和其他服务业 4192 元。六大行业中收入最高行业与最低行业的收入比达 1.6 倍，差距较大。



2018 年浙江外出就业农民工居住情况

居住类型以乡外就业回家居住为主。调查数据显示，2018 年浙江有 58.5% 的外出就业农民工在乡镇以外地区从业但每天回家居住；独立租赁住房的占 12.4%；在单位宿舍中居住的占比为 9.5%，在工地自购房的仅占 2.3%。外出务工农民工工地购买住房的比例较低，一方面是房价过高，另一方面是务工收入相对较低造成的。

农民工食宿福利较差。调查数据显示，2018 年单位或雇主在伙食方面既不提供伙食、也不提供补贴的比例为 52.2%，比 2017 年下降 3.5 个百分点；在住宿方面既不提供住宿、也不提供补贴的比例为 76.2%，比 2017 年上升 5.4 个百分点；提供每日三餐和提供住宿的比例分别为 7.4% 和 19.6%。可见单位或雇主在务工人员吃住方面提供福利仍有较大的进步空间。

2018 年浙江外出就业农民工权益保障情况

近五成外出就业农民工签劳务合同。调查数据显示，2018 年外出就业农民工中，49.3%的农民工与单位或雇主签有劳务合同，比 2017 年提高 2.8 个百分点。其中，签有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和签有一年及以上劳动合同的合计占 47.2%，比上年提高 3.2 个百分点。仍有 35.2%的外出农民工没有与单位或雇主签订劳动合同，比上年下降 5.2 个百分点。从事自营的占比为 13.6%，比上年提高 1.4 个百分点。外出就业农民工对于个人的权益保障意识有一定增强，但还需要进一步提升。

外出就业农民工中缴纳社会保险水平仍较低。2018 年外出就业农民工中雇主缴纳各种社会保险的参保率均未超过四成。调查数据显示，单位或雇主为农民工缴纳养老保险、工伤保险、医疗保险、失业保险、生育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比例分别为 38.7%、38.1%、38.2%、33.5%、27.4%和 16.6%，大部分社会保险的参保率都比 2017 年有所上升，可见雇主给农民工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比例均有提高，但农民工五险一金的参保水平仍较低。

① 农民工包括本地农民工和外出农民工。本地就业农民工：指调查年度内在本乡镇内从事非农活动（包括本地非农务工和非农自营活动）6个月及以上的农村劳动力；外出就业农民工：指调查年度内在本乡镇地域以外从业6个月及以上的农村劳动力。

② 浙江省共调查 50 个县（市、区）377 个村 3770 个住户。